证券代码: 838036

证券简称: 美奥种业 主办券商: 财通证券

# 浙江美之奥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等方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 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24年10月28日日09时00分。

####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8036	美奥种业	2024年10月24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 审议《关于公司对外借款的议案》

2024 年 7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借款的议案》,拟以公司自有闲置资金向昆山老土地农业设施工程有限公司提供 600 万元(大写金额:人民币陆佰万元整)的借款,借款期限为 6 个月,约定利率为年利率 3.2%,用于其经营发展,补充流动资金。

2024年7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借款的议案》,拟以公司自有闲置资金向昆山老土地农业设施工程有限公司提供800万元(大写金额:人民币捌佰万元整)的借款,借款期限为6个月,约定利率为年利率3.2%,用于其经营发展,补充流动资金。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2020年1月3日发布,2021年7月30日第一次修订,2021年11月12日第二次修订)第九十二条之规定,挂牌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事项属于下列情形之一的,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还应当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一)被资助对象最近一期的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二)单次财务资助金额或者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提供财务资助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 (三)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或者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为 8,211.19 万元,且上述两笔借款累计金额已触发"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提供财务资助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之标准,故第二笔对外借款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对于上述借款未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拟进行重新确认。

基于上述情况,公司补充审议如下议案: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需要的前提下,拟以公司自有闲置资金向昆山老土地农业设施工程有限公司再提供不超过800万元(大写金额:人民币捌佰万元整)的借款(以双方实际签署借款合同的金额为准),借款期限为6个月,约定利率为年利率3.2%,用于其经营发展,补充流动资金。

-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 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委托授权书。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 (二) 登记时间: 2024年10月28日8:30-8:50
- (三)登记地点:: 浙江省嘉兴市秀洲区洪合镇泾桥村浙江美之奥种业股份有限 公司会议室。

# 四、其他

-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 吴志纯 联系电话: 0573-83326988
- (二)会议费用::参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浙江美之奥种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浙江美之奥种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11日